

為政忠告

牧民忠告二卷

牧民忠告序

牧民忠告者濱國張文忠所著書也公以道
德政事名於天下其為學則卓乎有所見而
不雜於權術其操行則確乎有所守而不奪
於勢利凡見諸論議文字之間施諸動靜云
為之際蓋無一不本於仁義孝弟之心也故
自為縣令為御史為參議中書為中丞西臺
皆即其所行著之簡策有曰風憲忠告曰廟

堂忠告而牧民忠告則為令時著也聞嘗盡
得而讀之廢書而歎曰是何忠厚之至哉因
記弱冠時先子文靖府君語師秦曰我昔在
朝當皇慶延祐間人物竄盛一時相知固不
少然求其志同道合者莫清河元復初濟南
張希孟若也二人嘗聯鑣過我慷慨論議曰
吳不忍舍去且相顧曰世豈復有相得如吾
三人孰先死則後死者當銘諸使子孫世々

無相忘也後三十年師秦承乏閩海憲使而
公之子惟遠亦僉司事間語其故則相對悽
愴不已遂請此書刻諸學宮以規夫牧民者
嗚呼數年以來州郡多故黎民瘡痍每思一
賢守令以安靖吾民而不可得乃知忠告之
有補於世教也深矣使天下之為守令者家
藏一書遵而行之雖單父武城之化不外是
矣奚漢循吏之足論哉至正十五年秋九月

後學宣城貢師泰序

牧民忠告目錄

拜命 凡六條

省己 克性之偏 戒貪 民職不
宜泛授 心誠愛民智無不及 法
律為師

上任 凡六條

事不預知難以應卒 受謁 治官

如治家 瘴說 禁家人侵漁 告

廟

聽訟 凡十條

察情 弭訟 勿聽讒 親族之訟

宜緩 別強弱 待問者勿停留

會問 妖言 民病如已病 移聽

御下 凡五條

御吏 約束 待徒隸 省事 威

嚴

宣化 凡十條

先勞 申舊制 明細常 勉學

勸農 服遠 恤鰥寡 戢強 示

勸 毀淫祠

慎獄 凡十條

存恕 獄詰其初 詳讞 視尸

囚糧 巡警 按視 哀矜 非縱

囚 自責

救荒 凡九條

捕蝗 多方救賑 預備 均賦

祈禱 不可奴妾流民 救焚 尚

德 上灾異

事長 凡六條

各守涯分 甯人負我 處患難

分謫 以禮下人 不可以律已之

律之人

受代 凡六條

郊迎新代 克終 不競 不可自

嚮 告以舊政 完歸

居閑 凡六條

輕去就 致政 進退皆有為 以

義處命 求進於已 風節

牧民忠告

卷上

齊東野人張養浩

拜命第一 凡六條

省已

命下之日則拊心自省有何勲閔行能膺茲
異數苟要其廩祿假其威權惟濟已私靡思
報國天監伊迤將不汝容夫受人直而怠其
工儋人爵而曠其事已則逸矣如公道何如

百姓何

克性之偏

夫及物之心人孰不有第材質強劣有所不
同苟即其所短而痛自克治則官無難為事
無不集者矣弛緩克之以敏浮薄克之以莊
率略克之以詳煩苛克之以大體苟不度所
任一循己之偏而處之鮮有不敗者矣古人
佩弦佩韋亦皆此意今人往々讀書無益莅

官不才者皆由狃於習而不知痛自克治故也

戒貪

普天率土生人無窮也然受國寵靈而為民司牧者能幾何人既受命以牧斯民矣而不能守公廉之心是不自愛也得不得為世所謂耶况一身之微所享能幾厥心溪壑適以自賊一或罪及上孤國恩中貽親辱下使鄉鄰

朋友蒙詬色羞雖任累千金不足以償一夕
縲紲之苦與其戚於己敗曷若嚴於未然嗟
尔有官所宜深戒

民職不宜泛授

今選官者大率重內而輕外殊不知漢宣帝
所以富民唐太宗所以家給人足皆由重牧
民之長故也嗚呼牧民之長其重若此乃泛
焉而選憎焉而授奚為不是慮也哉

心誠愛民智無不及

赤子之生無有知識然母之者常先意得其
所欲焉其理無他誠而已矣誠生愛生智
惟其誠故愛無不周惟其愛故智無不及吏
之於民與是奚異哉誠有子民之心則不患
其才智之不及矣

法律為師

吏人蓋以法律為師也魏相所以望隆當世

者漢家典故無所不悉也凡學仕者經史之
餘若國朝以來典章文物亦須備考詳觀一
旦入官庶不為俗吏所迂也

上任第二 凡六條

事不預知難以應卒

比入其境民瘼輕重吏弊深淺前官良否強
宗有無控訴之人多與寡皆須盡心詢訪也
至則遠居數舍名掌之者語其詳疏其概先

得其情下車之日參考以斷若素無所備卒
然至部聽訟之際百姓聚觀一語乖張則必
貽笑闔境况民心易動尤在厥初焉無以
戢服其心後雖有為亦將奚信不然受其訟
而翼日理之亦可殆不宜輕率應答使士民
失望也

受謁

諸執事參謁不可默然無一言第曰誤蒙國